

证券代码：300986

证券简称：志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0

转债代码：123186

转债简称：志特转债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4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215,000 万元的预计担保额度（含前期已审尚未失效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7,0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小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前述担保额度范围包括存量担保、新增担保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有效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可在有效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决议。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同时，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担保总额度范围内适度调剂各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2024-020）。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重庆志特绿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绿建”）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潼南支行（以下简称“重庆银行”）分别签订了《保证合同》，共同为全资子公司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志特”）向重庆银行申请 97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债权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潼南支行

2、保证人：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志特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金额：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970 万元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及复利、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诉讼费（或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6、保证期间：从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本次担保额度调剂情况的说明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予的担保额度内，公司本次将子公司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 970 万元调剂至子公司重庆志特使用。

重庆志特基本情况：

名称：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7 月 2 日

住所：重庆市潼南区梓潼街道办事处创业大道三期标准厂房 201D 区

法定代表人：李润文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租赁；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84,058.84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5.92%。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亦无逾期担保的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五、备查文件

与重庆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1 日